**安溪安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（安溪县城市污水处理厂）**

**环境信息公开**

1. **基础信息**

单位名称：安溪安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（安溪县城市污水处理厂）

法定代表人：朱惠华

生产地址：安溪县城厢镇过溪村河滨南路2036号

生产主要内容、产品及规模：

主要内容：D4620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

产品及规模：日处理6万吨城市生活污水

1. **污染物排放情况**
2. 废气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

（1）废气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

粗格栅及进水泵房、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、生物池、均质池、污泥浓缩池及污泥浓缩脱水车间采取加盖或密闭措施，恶臭废气经引风机引至3套“洗涤加湿预处理+生物滤池过滤”除臭装置处理后通过3根15米高排气筒排放，其中均质池、污泥浓缩池与污泥浓缩脱水车间的共用1套除臭设施及排气筒。

（2）达标情况

有组织：硫化氢、氨和臭气浓度排放速率及排放浓度满足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1993）表2标准限值。

无组织：H2S、NH3厂界无组织最高浓度值均符合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918-2002）表4相关限值；甲烷厂区内最高体积浓度限值均符合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918-2002）表4相关限值。

1. 废水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

（1）废水产生情况及治理措施

废水主要有处理安溪县城市生活污水，日处理量为6万t/d，经污水厂处理后尾水排入西溪，主要污染物有 pH，COD，BOD，SS，NH3-N，动植物油，石油类，色度，LAS，粪大肠菌群，总氮，总磷，六价铬，总铬，总镐，总铅，总砷，总汞，烷基汞等。污水处理采用A2/O+二沉池+高密度澄清池+精密过滤器+接触消毒工艺。

（2）达标情况

废水中的污染物满足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918-2002）一级A标准限值。

1. 固体废物

（1）一般固体废物

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格栅渣、剩余污泥。污泥经“浓缩+压滤”后委托漳州市绿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。格栅渣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。

（2）危险废物

危废主要为实验室废液（危废代码HW49 (900-047-49)）等，危废暂存至危废间，定期委托福建兴业东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置。

（3）生活垃圾

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。

1. 噪声

噪声来自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。选用了低噪声设备、隔声、减振、降噪等措施。经处理后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中2类标准（北侧道路执行4类标准）。

1. 排污信息

根据排污许可证（证书编号913505247685849989001Q）允许排放量。各项污染物最大允许排放量如下所示：

**表1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单位t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| COD | 氨氮 | 总氮 | 总磷 |
| 排污许可证要求 | 1095 | 109.5 | 328.5 | 10.95 |

1.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

2022年公司修订了《安溪安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（安溪县城市污水处理厂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并在泉州市安溪生态环境局备案（编号350524-2022-006-L）。

请社会各界对我公司实施清洁生产审核的情况进行监督。

安溪安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2024年1月22日